

# 宜蘭縣古亭國小推動閱讀辦法

107年12月6日因應英語村修訂

108年8月29日修訂

一、目的:養成本校學生閱讀習慣，達成終生學習目的。

二、辦法:

1、積點換好禮:依低、中、高年級發行閱讀護照，學生依興趣或老師指定閱讀適合書籍，低年級繪本核發1點，其他橋梁書、小說等發2點，中高年級文字書每50頁核發一點，由級任老師協助認證。每學期月考前各統計一次。

獎勵:A:依年段達成40點並由老師認證晉升小學士，發予小學士貼紙及50元英語幣。

依年段達成80點並由老師認證晉升小碩士，發予小碩士貼紙及50元英語幣。

依年段達成120點並由老師認證晉升小博士，發予小博士貼紙及50元英語幣。

依年段達成160點並由老師認證晉升銅博士，發予銅博士貼紙及50元英語幣。

依年段達成200點並由老師認證晉升銀博士，發予銀博士貼紙及50元英語幣。

依年段達成240點並由老師認證晉升金博士，發予金博士貼紙及50元英語幣。

B:高年級同學於達成金博士後，完成級任老師指定之5張閱讀單，經級任老師擇優推薦(上下學期各一次)，可由承辦老師協助至宜蘭市相關書店自由選購每人300元內之圖書、文具。

三、經費:本計畫由玉山銀行補助經費項下支用

1、每學期支用3000元(每學年6000元)，購置英語村相關文具、玩具供學生以英語幣換購。

2、每學期補助20名學生，每生300元，每學期支用6000元(每學年12000元)，供高年級學生至宜蘭市相關書店自由選購300元內之圖書、文具，超出部分由學生自付。當學生數超過20名時，相關經費由家長會支應。

四、本辦法經校長同意後施行，修正亦同。